

# e租寶案兩主腦囚終身

## 其餘24人判監3至15年 涉案公司被罰19億

香港文匯報訊 綜合中新社及財新網報道，昨日，北京市高級法院官方消息稱，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依法公開宣判：被告單位安徽鈺誠控股集團（下稱安徽鈺誠）、鈺誠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下稱鈺誠國際），以及被告人丁寧、丁甸、張敏等26人集資詐騙、非法吸收公眾存款案，對鈺誠國際以集資詐騙罪、走私貴重金屬罪判處罰金18.03億元（人民幣，下同）；對安徽鈺誠以集資詐騙罪判處罰金1億元。

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稱：「丁寧、丁甸、張敏等26名被告人的非法集資行為，犯罪數額特別巨大，造成全國多地集資參與人巨額財產損失，嚴重擾亂國家金融管理制度，犯罪情節、後果特別嚴重，依法應當予以嚴懲。」

### 續追贓挽損 追償比例未定

自2015年12月被查至今不足兩年，「e租寶」案已經被法院進行一審判決。這是在眾多非法集資案上，處理速度可謂最快的一宗。

投資者最關心有多少錢能夠被追回，不過目前尚無官方消息確認追償比例為多少。北京市高院官方消息指出，案發後，公安機關全力開展涉案資產追繳工作。截至目前，本案已追繳部分資金、購買的公

司股權，以及房產、機動車、黃金製品、玉石等財物。現追贓挽損工作仍在進行中。

據此前官方通報，經審計，截至2015年12月7日，「e租寶」平台共有充值並投資的會員ID 901,294個，累計充值581.75億元，累計投資745.11億元，未兌付金額近370億元。

「e租寶」實際控制人為安徽鈺誠董事長丁寧，總裁為張敏，首席運營官為王之煥，丁甸則在多家關聯公司擔任法人或股東。鈺誠集團以安徽鈺誠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為主體，國內主要通過「e租寶」（其主體為金易融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融資，國外版圖擴張至緬甸。

9月12日，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宣判：對丁寧以集資詐騙罪、走私貴重金屬



昨日，北京市一中院依法對丁寧、丁甸、張敏等26人進行判決。 新華社

罪、非法持有槍支罪、偷越國境罪判處無期徒刑，剝奪政治權利終身，並處沒收個人財產50萬元，罰金1億元；對丁甸以集資詐騙罪判處無期徒刑，剝奪政治權利終身，並處罰金7,000萬元。同時，分別以集資詐騙罪、非法吸收公眾存款罪、走私貴重金屬罪、偷越國境罪，對張敏等24人判處有期徒刑3年至15年不等的刑罰，並處剝奪政治權利及罰金。

其中，最關鍵的是被判集資詐騙和非法吸存。經法院審理查明，安徽鈺誠、鈺誠

國際於2014年6月至2015年12月間，在不具有銀行業金融機構資質的前提下，通過「e租寶」、「芝麻金融」兩家互聯網金融平台發佈虛假的融資租賃債權項目及個人債權項目，包裝成若干理財產品進行銷售，並以承諾還本付息為誘餌，對社會公開宣傳，向社會公眾非法吸納巨額資金。法院審理查明，大部分集資款項被用於返還集資本息、收購線下銷售公司等平台運營支出，或用於違法犯罪活動被揮霍，造成大部分集資款項損失。



中國社科大昨舉行成立大會暨新生開學典禮。 中新社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被稱為「中國最年輕大學」的中國社會科學院大學昨日揭牌成立，迎來首批392名全日制本科新生。當天上午，中國社會科學院大學成立大會暨2017級新生開學典禮在位於北京房山區良鄉高教園區的校址舉行。第一屆中國社科大本科新生共有392名，分別在馬克思主義學院、人文學院、經濟學院、國際關係學院4個學院的7個專業就讀。

### 中國社科大設「師徒制」

中國社科大隸屬於中國社科院，以中國社科院研究生院為基礎，整合中國青年政治學院本科教育及部分研究生教育資源而組建。學校於2016年開始着手創辦，並於今年5月10日正式獲教育部批准成立。2017年秋季開始招收首批本科生。據校方介紹，今年學校的錄取分數線在各招生省市均名列前茅。

據介紹，中國社科大將採取一些特色培養方式，包括「師徒制」指導模式，設立本科生學業導師，每位導師指導2名至5名學生；在某些基礎學科和重點學科開展「本一碩一博」一體化培養；開展國際聯合培養，讓學生赴海外繼續攻讀學位；教學與科研結合，鼓勵本科生參與學校和導師的科研活動等。

## 「最年輕大學」喜迎首批新生

## 湯顯祖族墓違規發掘 文物局將追責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江西省撫州市日前對外發佈了湯顯祖家墓園遺址考古工作成果，而這次考古行動是否符合相關規定、是否「突破」了國家文物局此前對本次考古劃定的「紅線」，也引起了公眾的廣泛關注。國家文物局文物保護與考古司相關負責人指出，此次考古工作過程中未嚴格按照批覆意見實施，存在着擅自發掘墓葬本體、重要考古發現未及時上

報等問題，將對違規行為追責。

### 擅自發掘墓葬本體

「今年4月，國家文物局批覆了湯顯祖家墓園遺址2017年度考古工作方案，明確提出『發掘應在充分調查、勘探的基礎上進行，發掘對象應為墓園內相關建築和附屬遺跡，不能涉及湯顯祖墓葬本體』。」國家文物局文物保護與考古司考古處處長張凌在接受媒體採訪時表示，但有關考古單位在開展考古工作的過程中未嚴格按照批覆意見實施，存在着擅自發掘墓葬本體、重要考古發現未及時上報等問題。

張凌分析，一方面，當地相關考古單位錯誤理解國家文物局的批覆精神，已經清理到一些墓葬券頂。對於墓葬，不能說沒有打開墓門就不算發掘。另一方面，在取得了一些考古發現後沒有上報，在對外發

佈消息前沒有與國家文物局進行溝通，都不符合工作要求。

「一般來說，地方在重要考古發現時都會上報國家文物局。國家文物局視情況進行指導，確保考古工作更加科學有序。尤其是一些情況較為複雜的考古工作，如發現大型車馬坑、絲織品等等，需要增加出土文物保護、科技考古方面的專業力量，更需要及時介入。」張凌說。

香港文匯報訊 綜合台灣媒體報道，台灣中山高速公路前日深夜發生一宗重大車禍，一輛阿羅哈客運大巴失控撞上護欄，造成6死11傷。大巴司機向警方稱，當時因閃避前方私家車而失控肇事。

# 大巴高速路撞欄釀6亡11傷

## 乘客未綁安全帶被拋出車外 司機稱閃避私家車肇禍

據報道，前日深夜一輛載有16名乘客的大巴，從高雄發車開往台北，在中山高速348公里高雄岡山段撞上安全島護欄，車體左側玻璃碎裂，多名乘客被拋出車外，有6人在送院前已死亡，另有11人受傷。由當時高速公路的監視器畫面可看出，撞擊時出現一道火光，還伴隨大量碎片等物飛出，撞擊力道很大。

據公路警察局第五公路警察大隊副大隊長范楊健指出，死者被拋出車外，以經驗判斷，應沒有綁安全帶。

### 返娘家探兒 妻罹難夫輕傷

死者當中包括36歲的林瑪婕，在車禍當下被拋出車外，當場沒有呼吸心跳，經送醫急救不治。林瑪婕原本和丈夫郭勝杰一起搭車回台中看望年幼的兒子，丈夫在這場車禍當中身受輕傷住院。

守在醫院照顧兒子的郭父說，兒子及兒媳婚後住高雄，兒媳「做了試管」，兩年前生下一名男孩，由於夫妻倆要工作，小孩交由兒媳台中娘家照顧，他們前晚原本要開車一起回台中看小孩，但覺得有點累改搭客運北上，沒想到卻遇上這場車禍。

### 司機沒酒駕 但涉業務過失

警方表示，大巴司機吳協松沒有酒駕，頭顱有撕裂傷送醫，司機告訴警方，事發



肇事司機昨日負傷至警局應訊。 中央社



郭男為亡妻招魂，期間一度落淚。 中央社



台灣一輛長途大巴前晚深夜在高速公路上因閃避私家車失控撞護欄，造成6死11人傷。圖為檢察官檢驗阿羅哈肇事車體。 中央社

當時現場昏暗，突然發現前方有一輛未開車燈的私家車竄出，於是緊急閃避，導致撞上海護欄。警方已經取出行車記錄儀，進一步釐清事故原因。

肇事司機昨日被依業務過失致人於死罪嫌移送台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複訊，檢察官晚間諭令以20萬元（新台幣，下同）交保。

客運公司發言人昨日表示，司機有超過10年的大型巴士駕駛經驗，過去沒有違規紀錄。肇事車輛2011年掛牌營業，目前車齡約6年多，車輛保養維修都依照規定辦理，符合台灣當局公路主管部門的規範。

據報道，另有證據顯示前方車輛未開後車燈。有律師受訪時表示，若前方車輛未開燈，司機依照法規，應注意車前的狀況並保持可以煞停的距離，加上大巴有頭燈可以照射前方，理應可以看見前車，因此

前車縱使未開燈構成違規，難逃刑責。但若是前車的車速低於速限，導致大巴閃避不及，恐也有刑責。

### 大巴繫安全帶 料年底完成修例

事故發生後，有消息指，據產險業初步調查，該宗事故車輛由富邦產險承保強制車險和乘客險，強制車險身故死亡理賠200萬元、乘客險死亡理賠150萬元，不幸罹難6人可獲強制車險加乘客險共2,100

萬元賠償，相當於一人350萬元。

另外，台灣當局交通主管部門正研擬修改法規，強制大巴上高速公路時，乘客繫安全帶，並爭取縮短公告期，預定年底前完成立法。

台灣當局交通主管部門「路政司副司長」張舜清說，交通主管部門從2007年7月起就已要求新出廠大巴座椅要有安全帶，2008年1月起列入定檢項目，現在多數大巴的座椅都有安全帶。

### 近三年台灣巴士重大車禍

2017年9月11日 一輛阿羅哈客運大巴深夜在高雄岡山路段高速公路撞上海護欄，造成6死11傷。

6月2日 一輛「國光」客運在大雨中追撞貨櫃車，造成1死30傷。

2月3日 蝶戀花旅行社賞櫻團疑因司機疏失，在回程的高速路上翻車，造成33死11傷，是歷年來最嚴重「國道」死傷事件。

2016年7月19日 一輛玫瑰石通運旅巴載陸客前往桃園機場搭機，在高速疑因司機縱火，造成包括司機在內共26人死亡。

2015年11月23日 一輛「國光」客運晚間行經中山高銅鑼路段，因車內電視機起火，司機緊急將車輛停靠路肩，疏散乘客避難，卻遭後方聯結大貨車追撞，造成2死3重傷10輕傷。

資料來源：台灣中央社

## 李明哲案「脫敏」 審理彰顯中國法治力量

9月11日上午，彭宇華、李明哲顛覆國家政權案一審在湖南省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公開開庭審理。在微博上，岳陽中院對庭審進行同步直播，引發各界關注。

自3月以來，台灣居民李明哲的名字一度成為兩岸關注「焦點」，別有用心者也曾試圖以其「失蹤」製造事端。然後，國台辦發

言人迅速回應：李明哲因涉嫌從事危害國家安全活動，已接受有關部門調查。

由於李明哲的台灣居民身份，在案件審理前，許多人認為本案很「敏感」。但全程公開的審理過程，詳實的圖片、視頻證據，證人依法提供的證詞，對被告人辯解權的充分保護等，嚴格依照法定程序進行的庭審可說已令案件「脫敏」，留給人們的印象則是法律莊嚴、不容侵犯。在岳陽中院的直播微博下，就有網友評論稱：「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被告人是哪裡人與依法審案無關。」

此案一審的結果還需等待。但從11日公開的庭審現場看，中國的法治力量令人信服。任何想要借此案進行輿論發酵、抨擊中國政治和法律制度，甚至意圖借此案炒作達到自己目的的人，則已經被宣判了失敗。更不能否認的是，此案公開、透明的一審彰顯了無論港澳人士、大陸公民還是外國人，任何企圖顛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政權的違法行為都將依法受到嚴懲，任何利用李明哲案進行政治操作以達到影響兩岸關係的企圖更是絕無可能。

## 台飛彈摔落甲板 彈頭尾翼受損

香港文匯報訊 綜合台媒報道，台灣地區防務部門海軍艦隊前日卸載飛彈時，飛彈跌落甲板，造成彈頭及尾翼損毀。防務部門昨日回應，初步研判更換零件後可正常使用，同時檢討疏失責任。

台灣地區防務部門海軍艦隊指揮部昨日發佈新聞稿指出，駐守在澎湖的146艦隊「子儀號」軍艦，11日下午，於碼頭執行標準一型飛彈卸彈作業時，其中一枚飛彈不慎摔落甲板，造成飛彈彈頭及尾翼損毀，無人員損傷。事故原因現正調查處理中，初步研判

可自行修復，更換零件後可正常使用。防務部門強調，所屬單位執行卸彈作業前，均要求作業人員依標準作業程序完成相關檢查。針對此次飛彈滑落受損一事，將詳實調查原因，檢討疏失責任，以落實風險管控，避免類案再生。標準一型防空飛彈，是台灣防務部門海軍第一種區域防空飛彈，該型號飛彈彈體重625公斤，彈體長4.47米，飛行速度為2馬赫（約等於每小時2,450公里），射程為46公里。